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經學院
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(三)中午 12:10

地點：育 608C 教室

主席：汪○芝 院長

當然委員—李主任○漢、吳主任瑞萱、楊主任○承

教師代表—江委員○玲(假)、張委員○福、毛委員○文(假)

校外委員—許委員○祥(假)、金委員○朋(假)、郭委員○佩

學生代表—范委員○誠(假)、黃委員○睿(假)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：修訂大數據及審計稅務微學程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。
2. 大數據及審計稅務微學程新增備註：「113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，在學期間應至少選讀一門學程(含微學程)，修畢者依本辦法第八條規定申請於學位證書加註學分學程(含微學程)名稱，未修畢者得向教務處申請開列修課證明；成績及格之科目學分得計入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內」。
3. 修訂後大數據及審計稅務微學程如附件所示。

決議：授權財經學院辦公室得依各系課程安排，於每學期檢視並調整微學程課程開課學期別，其餘照案通過

提案二：校定日間部四技學制共同專業必修「現代商業導論與學習方法」課程錄製分配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校 112 學年度學分學程/微學程協調會議紀錄辦理。
2. 現代商業導論與學習方法課程資訊如下：
 - (1) 教學方式：採錄製教材以供實體課程使用，各系自行安排授課教師，同時將由校長推派數名教師錄製數位教材，提供各任課教師作為課程輔助教材。
 - (2) 錄製內容：各學院以凸顯自行專長及特色為目標，針對「現代商業導論」課程內容各規劃 4 週(等同 4 集)，共計 16 集。一集預計規劃 40 分鐘，前 20 分鐘由學院規劃之教師授課；後 20 分鐘由校長推派之教師針對「商業學習方法」(含仿真決策及個案教學)融入課程內容進行解說。
 - (3) 財經學院認領之課程主題為：會計、經濟、稅務、財報，請推薦課程錄製教師。

決議：會計、財報由吳○萱教授錄製、經濟由許○涵助理教授(預計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到職)錄製，稅務由汪○芝教授錄製。

提案三：訂定財經學院各科系所 113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課程科目表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1.依據本校課程修訂準則規定辦理。
- 2.本次提案單位：財經學院博士班、財務金融系、會計資訊系及財政稅務系。
- 3.本案通過各系課程委員會議及系務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本院博士班教師申請高教深耕教學方案，提請 追認。

說明：

- 1.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，博士班申請高教深耕方案之教師課程資料如下表：

教師	課程	方案
吳○劭	行為分析專題	理實並行
吳○萱	國際監理與公司治理	參與式教學

- 2.申請表件如附件所示。

決議：吳瑞萱主任迴避此案，照案追認通過。

提案五：財經學院各系全英語授課期末報告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1.依據本校「教師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2.財經學院各系全英語授課期末報告列表如下：

系所	課程	開課班級	授課老師	學期
財金系	貨幣銀行學	日四技一甲	吳○劭	112-1

- 3.本案經財務金融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：財經學院 113 學年度教師申請全英語授課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1.專任教師申請全英語授課科目、開課學期及學制：

系所	課程	必修/選修	開課班級	授課老師	學期
財金系	無形資產評價	選修	四技三甲、 二技一甲	江○如	113-1
財金系	公司治理	選修		吳○劭	113-1

- 2.上述全英語授課申請表如附件所示。

- 3.本案業經財務金融系課程委員會議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七

財務金融系提：專業課程結構外審自我改善規劃與執行成果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1.依據本校「課程結構外審作業要點」及「課程結構外審手冊」規定辦理。
- 2.財務金融系依據校外委員建議，提出專業課程結構外審自我改善規劃與執行成果，相關資料如附件所示。
- 3.本案業經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八

財務金融系提：日間部四技及二技學制選修課程調整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1.日間部四技及二技學制選修課程調整課程名稱，明細如下：

年級/學期	必/選修	學分	科目 (異動前)	科目 (異動後)	實施年度
日四技 四上	選修	3	ESG 與投資分析	ESG 永續投資 與綠色金融創新	111-113 入 學生適用
日二技 二上	選修	3	ESG 與投資分析	ESG 永續投資 與綠色金融創新	112-113 入 學生適用

- 2.本案業經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九

財政稅務系提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修人數不符最低開課人數，但有特殊因素仍開課案，提請 備查。

說明：

1. 選課人數不足，續開日語(二)計 1 門課程，資料如附件。
2. 本案業經教務長簽核決行。

決議：同意備查。

提案十

財政稅務系提：修訂系核心能力指標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配合本校 112-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訂定之校級培育目標修訂。
2. 本系修訂後之核心能力指標如附件所示，修正對照表如下：

修訂後	修訂前	說明
9.資訊能力 Information Competency	-	配合配合校核心能力-數位化指標新增

3. 本案業經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十一

財政稅務系提：修訂四技及五專課程科目表選修課程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1.配合財經學院「審計稅務微學程」課程規劃、全英授課課程安排及因應五專同學日後至國稅局協助納稅服務，擬於四技及五專各修訂相關課程如下：

學制	學年度	科目名稱	必/選修	修訂後		修訂前		備註
				授課年級/學期	學分/時數	授課年級/學期	學分/時數	
四技	111	會計專題研究	選	三上	2/2	三上	3/3	修改學分數
		審計專題研究	選	三下	2/2	四上	2/2	調整開課學期
	112	會計專題研究	選	三上	2/2	三上	3/3	修改學分數
		審計專題研究	選	三下	2/2	四上	2/2	調整開課學期
		租稅管理專題研究	選	四上	3/3	四上	2/2	配合院「審計稅務微學程」課程規劃調整(原租稅規劃專題研究)
		國際租稅實務	選	四下	3/3	四下	2/2	配合院「審計稅務微學程」課程規劃調整
五專	109至112	租稅申報實習	選	五下	1/1	-		新增

- 2.本案業經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：13：20。

敬呈 院長

